

桃園市113年度第一梯次(112學年度第2學期)  
          (申請學校全銜)          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學生名冊-國小

全校原住民族學生人數	應提報補助人數			本次提報人數	
7	1			1	
編號	姓名	性別	身分證字號	年級	成績 <small>(依推薦條件擇定填寫與否)</small>
範例	王小美	女	A222345678	二	88.12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11					
12					

●表格不足，請自行增列。

初審人員(承辦)

單位主管

校長

備註：

1.承辦姓名及其聯絡電話(含分機)：\_\_\_\_\_ / \_\_\_\_\_

2.電子郵件和字天區日只子辦部1加(100107010ms:1 tunc 0001-1)